

关于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CAC 证专字[2023]0022 号

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索 引	页次
一、专项报告	1-2
二、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3
三、附件	
1、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关于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
的专项说明**

CAC 证专字[2023]0022 号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兴长”）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报告号为CAC证审字[2023]0011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证上〔2022〕19号）的要求，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22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以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涉及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 2022 年度涉及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雄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妍妍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附件：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期末余额	收到的利息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13.29	320,393,482.81	316,191,248.00	4,202,248.10	5,051.90	3,248.00
二、向财务公司借款						
（一）短期借款						
（二）长期借款						
三、与财务公司的其他金融业务		323,049,767.87	323,049,767.87			2,661,336.96
（一）向财务公司贴现的商业票据（注）		323,049,767.87	323,049,767.87			2,661,336.96

注：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通过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贴现的商业票据尚有292,711,000.03元未到期。

本汇总表已于2023年4月6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王妙云

总经理：付锋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湘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谈敏